

基督少年軍 379 分隊親子旅行

為凝聚基督少年軍 379 分隊的隊員，培養團隊精神，並加強分隊導師們與家長之間的聯繫、合作和溝通，本校特舉辦基督少年軍親子旅行。是項活動之詳細資料如下：

活動名稱：	基督少年軍 379 分隊親子旅行
活動地點：	烏溪沙青年新村
活動日期：	2023 年 2 月 25 日 (星期六)
活動費用：	學生每位\$20、家長每位\$70 (費用包含日營入場費、午餐燒烤及旅遊巴來回)
活動名額：	學生及家長各 30 人
集合時間：	上午 10 時正於禮堂集合
解散時間：	下午 4 時 30 分於本校操場解散
帶隊老師：	凌秀虹老師、呂俊聲老師及袁紫萍老師
備註：	1. 小一至小三隊員必須有家長陪同方可參加。 2. 如果家長參加人數超額時，將優先安排每個隊員由 1 位家長陪同。 3. 除午膳外，學生於活動期間必須佩戴口罩，並自備 2 個後備口罩、防疫用品及足夠飲用水。 4. 參加者必須穿著整齊的紫色 Polo Shirt 及冬季運動褲，並在回校前進行快速抗原檢測，獲得陰性結果才回校。不參加親子旅行之隊員當日不須回校集隊。 5. 費用將於 2023 年 2 月 1 日 (三) 由負責老師向學生收取，請將活動費用放在信封內 (只收現金，不設找續) 並在信封上寫上學生姓名及班別。

祈請於 1 月 16 日 (一) 或之前簽填覆函，俾憑辦理。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本校 (電話: 2712 1543) 與凌秀虹老師聯絡。

此致
貴家長 台鑒

基督教香港信義會鴻恩堂堂主任：林春暖牧師 暨
基督教香港信義會紅磡信義學校：易惠如校長 啟

主曆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

✕-----

覆 函

敬覆者： 頃閱 貴校二零二二年度第 94 號通告。

本人* 同意 敝子弟參加 貴校安排之基督少年軍親子旅行，並遵守是項活動之規則及自行負責往返之安全，肅此函覆。

家長出席人數共_____人

放學方式*：自行放學 家長接送

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 貴校安排之基督少年軍親子旅行，肅此函覆。

此覆
基督教香港信義會紅磡信義學校
易惠如校長 台鑒

*請在所選方格內加✓號

_____年級_____班_____ ()

家 長：_____簽署
(94)

主曆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六日